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四）

公立医院扩展特别探访安排

医院管理局（医管局）发言人今日（五月二十六日）公布，特别探访安排由下星期二（五月三十一日）起会扩展至其他有住院服务的急症和专科医院，以及儿童及青少年精神科病房或部门（详见附表）。

医管局发言人说：「我们理解病人家属渴望探视病人的要求，考虑到疫情近日渐趋平稳，医管局决定进一步扩展公立医院的特别探访安排，以满足病人及家属的需要。」

医院在合适的情况下，会为需要高度照顾的病人家属提早安排探访。而儿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探访安排则适用于已离开观察区域的 18 岁以下的儿童及青少年精神科病人。此外，有关探访安排不包括深切治疗科病房、传染或隔离病房、其他精神科专科病房及接收新冠病人的病房。每名病人每星期可获安排约一至两次探访，每次由一位已登记的访客探访一小时。医院职员会于未来数日联络家属预约登记，家属无须自行联络医院。

所有探访人士必须符合「疫苗通行证」的相关要求，包括已接种所需剂量新冠疫苗，或属于政府纪录上的新冠康复人士等，并持有相关疫苗接种纪录或康复人士纪录。

此外，探访人士亦须提供 48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或探访前 24 小时内的快速抗原测试阴性结果证明。如探访人士属于新冠康复人士，在康复后 90 天内（由首次有文件纪录阳性结果后第 14 天起计算），若能提供确诊及康复的相关证明，可获豁免新冠病毒检测要求。

特别探访安排并不适用于持有「新冠疫苗接种医学豁免证明书」而在「疫苗通行证」安排中获豁免接种疫苗的人士。医管局发言人表示：「未接种新冠疫苗的人士有较高感染风险，公立医院未能为他们安排探访，是要保护他们避免受感染，同时亦保护病人和医护人员。」

有关「疫苗通行证」及病毒检测的要求，亦适用于因其他特殊临床原因的恩恤探访安排。至于探视危急或临终病人的恩恤探访安排，则维持不变。

所有进入公立医院的访客必须严格执行感染控制措施，包括佩戴外科口罩、量度体温及填写健康申报表等。探访人士可在探访前 24 小时内透过医管局网页或流动应用程序『HA Go』填写健康申报表，并向病房职员出示系统发出的二维码。另外，探访人士进入公立医院时亦须遵守扫描『安心出行』场所二维码的规定。

医管局希望病人家属理解及配合疫情下的探访安排，各医院会继续在可行的情况下为病人安排恩恤或视像探访。

* * * * *

「特别探访安排」新增医院名单*
(五月三十一日起实行)

医院联网	医院
港岛东医院联网	东区尤德夫人那打素医院
	律敦治医院
	长洲医院
港岛西医院联网	玛丽医院
九龙东医院联网	将军澳医院
	基督教联合医院
九龙中医院联网	香港儿童医院
	香港眼科医院
	九龙医院
	广华医院
	伊利沙伯医院
九龙西医院联网	明爱医院
	葵涌医院
	北大屿山医院
	玛嘉烈医院
	仁济医院
新界东医院联网	雅丽氏何妙龄那打素医院
	北区医院
	韦尔斯亲王医院
新界西医院联网	青山医院
	博爱医院
	天水围医院
	屯门医院

备注：*不包括深切治疗病房、传染/隔离病房、其他精神科专科病房及接收新冠病人的病房/病格